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Chongqing Iron & Steel Company Limited** **重慶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a joint stock limited company incorporated in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with limited liability)*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編號：1053)

###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 13.10B 條作出。

茲載列重慶鋼鐵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九年八月十二日在中國證券報，上海證券報，證券日報，證券時報及/或上海證券交易所網頁（[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股票代碼：601005）刊載若干公告。

承董事會命  
重慶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孟祥雲  
董事會秘書

中國重慶，2019年8月12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董事為：周竹平先生（非執行董事）、宋德安先生（非執行董事）、張朔共先生（非執行董事）、李永祥先生（執行董事）、涂德令先生（執行董事）、王力先生（執行董事）、辛清泉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徐以祥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及王振華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



# 重庆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Chongqing Iron & Steel Company Limited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庆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 2019 年 8 月 9 日下午在重庆市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 2019 年 7 月 25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本次会议由周竹平董事长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 9 名，实际出席 9 名。公司全体监事和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听取并批准了公司总经理作的 2019 上半年工作报告，并对 2019 年半年度报告等相关议案进行了审议。会议审议情况如下：

一、2019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关于向浙商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重庆钢铁 2019-2024 年发展规划

为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增强核心竞争能力，公司对未来六年的总体发展进行了系统性策划，编制了重庆钢铁 2019-2024 年发展规划。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四、关于重庆钢铁与四源合智慧制造基金拟共同设立合资公司的议案

公司为加快推进智慧制造项目，与四源合智慧制造基金（拟设立）共同设立合资公司开展智慧制造相关合作。

关联董事周竹平、张朔共回避表决本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全体独立董事事前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并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 五、关于修订、新增部分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进一步规范公司内幕信息管理和投资决策管理，公司对《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投资决策管理制度》进行修订和完善；为全面加强公司的债务融资业务管控，规范各类融资行为，公司新增《债务融资管理制度》。

##### 1. 关于修订《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2. 关于修订《投资决策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3. 关于新增《债务融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重庆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8 月 12 日



# 重庆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Chongqing Iron & Steel Company Limited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 第八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一、会议召开情况

重庆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19年8月9日在重庆市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19年7月25日以书面方式发出。本次会议由张文学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监事5名，实际出席5名，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 （一）2019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监事会认为：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各项规定；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19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等事项；在做出本决议前，未发现参与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 重庆钢铁 2019-2024 年发展规划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 关于重庆钢铁与四源合智慧制造基金拟共同设立合资公司的议案

关联监事陆俊勇、殷栋回避表决本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关于董事会会议的合规性

公司全体监事列席了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并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对该次董事会审议议案进行了监督。监事会认为：该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与召开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监事会未发现董事会审议和表决程序违反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的行为。

特此公告。

重庆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9 年 8 月 12 日

# 重庆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重庆钢铁与四源合智慧制造基金拟共同设立合资 公司的关联交易议案事前认可意见

重庆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拟审议《关于重庆钢铁与四源合智慧制造基金拟共同设立合资公司的议案》，公司为加快推进智慧制造项目，拟与四源合智慧制造基金（拟设立）共同设立合资公司，开展智慧制造相关合作。

我们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认真审核了本次关联交易的有关文件，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我们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独立董事：辛清泉、徐以祥、王振华

2019年8月8日

# 重庆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 独立董事对重庆钢铁与四源合智慧制造基金设立合资公司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等法律法规和《重庆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我们作为重庆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对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的《关于重庆钢铁与四源合智慧制造基金拟共同设立合资公司的议案》进行认真审议，经过审慎考虑，基于独立判断，我们认为：

一、重庆钢铁与四源合智慧制造基金（拟设立）共同设立合资公司开展智慧制造相关合作，将进一步促使重庆钢铁聚焦智能制造发展规划，助推重庆钢铁经营持续向好。合作依据公开、公平、公正原则进行，并以出资额为限承担风险，按出资额占公司注册资本比例分配利润，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也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二、本议案关联董事回避了表决，董事会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三、我们同意本关联交易事项。

独立董事：辛清泉、徐以祥、王振华

2019年8月9日